

五华县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梅州市长期护理保险失能等级 评估结论公示

根据《梅州市长期护理保险试行办法》规定，经评估，以下人员符合梅州市长期护理保险重度失能等级标准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自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25日。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居住地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反映。反映时，请署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等，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。联系电话：0753-4438727、0753-4428006

五华县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5年9月18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码	居住地址	评估结论
1	蔡石乃	男	441424*****2235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Ⅲ级
2	曾进祥	男	441424*****031X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Ⅲ级

3	刘建略	男	441424*****0015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Ⅲ级
4	钟健庵	男	441424*****2239	五华县转水镇	重度失能Ⅰ级
5	邓汉枢	男	441424*****0313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Ⅰ级
6	魏亚英	女	441424*****0044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Ⅰ级
7	曾凤莲	女	441424*****0327	五华县水寨镇	重度失能Ⅲ级
8	李惠娣	女	441424*****2561	五华县华城镇	重度失能Ⅱ级
9	张汉煌	男	441424*****2538	五华县华城镇	重度失能Ⅰ级